

陕西省财政厅文件

陕财办教〔2021〕213号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预算的通知

有关单位和学校：

为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加快预算执行，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1〕205 号），经研究，现提前下达 2022 年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资金预算（详见附件 1），用于落实《陕西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等确定的各项改革任务，支持

中职学校（含技工学校）改善办学条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按要求开展 1+x 证书制度试点等。列报“20503 职业教育”相应功能分类科目和“50502 商品与服务支出”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待 2022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规定程序拨付使用，不再另行下达预算文件。

此次提前下达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中央资金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标识为“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贯穿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各部门将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对于资金来源既包含直达资金又包含其他资金的，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请抓紧拨付，专款专用，加强监督管理，坚决杜绝挤占、截留和挪用补助资金的行为。在安排具体项目时，要同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项目进行核对，避免重复支持。对应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指导和督促有关学校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督促学校加强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示项目信息。加强项目管理，组织有关项目学校认真填报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中央参照直达资金）建设项目备案表》（附件 3），于 2022 年 2 月底前报省财政厅备案。

- 附件：1.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中央参照直达资金)预算表
2.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中央参照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3.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中央参照直达资金)建设项目备案表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陕西监管局。

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5 日印发

**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预算表**

单位及学校名称		补助金额（万元）
合 计		10000
西安美术学院附属中等美术学校		180
西安音乐学院附属中等音乐学校		110
省体育局—陕西省青少年体育运动学校		200
省残联—陕西省城市经济学校		150
省供销社	小 计	610
	陕西省商贸学校	410
	陕西省第二商贸学校	200
省教育厅	小 计	8200
	陕西省建筑材料工业学校	1000
	陕西铜川工业技师学院	700
	陕西省机械高级技工学校	600
	陕西省水利技工学校	400
	陕西省电子信息学校	1300
	西北工业学校	500
	陕西能源技工学校	200
	陕西省自强中等专业学校	600
	陕西省石油化工学校	900
	陕西交通技师学院	600
	陕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600
	陕西省商业学校	500
	陕西省建材技工学校	300
省教育厅 财务处	小 计	550
	西安军需工业学校	400
	西安航天工业学校	150

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中央直达资金）			
主管部门		省教育厅		实施期限	1年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909.61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909.6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909.61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909.61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支持免除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的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学费，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目标2：将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指标3：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加快技能型人才培养。			目标1：支持免除一二三年级在校生中的农村（含县镇）学生、城市涉农专业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艺术类相关表演专业除外）学费，提升中职教育吸引力 目标2：将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纳入资助范围，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 指标3：激励职业院校学生勤奋学习、勇于实践、提升技能水平，加快技能型人才培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惠及学生	约1万人	
			指标2：涉及学校	36所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开始时间	2022年1月1日	
			指标2：结束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国家助学金补助标准	每生每年2000元	
			指标2：免学费测算标准	每生每年1600元	
			指标3：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	每生每年60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享受国家助学金人数	10762人	
			指标2：享受免学费政策人数	29786人	
年度绩效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3：享受国家奖学金人数	50人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学生满意度	≥90%	
					

备注：1、项目名称指专项资金（政策）、部门预算专项业务费名称；专项资金计划安排超过2年以上的要填写此项。

2、实施期指

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奖补中央参照直达资金）建设项目备案表

[illegible]